



##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

### 第四十七届会议

2014年4月7日至11日

临时议程\* 项目2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 临时议程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2.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3. 评估《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执行情况。
4. 关于各国在人口问题上的经验的一般性辩论：评估《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执行情况。
5. 关于人口与发展问题对2014年年度部长级审查主题贡献的一般性辩论。
6. 秘书处在人口领域的方案执行情况和今后工作方案。
7. 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
8. 通过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报告。

### 说明

####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职司委员会议事规则第15条规定，委员会应从成员代表中选举主席一人、副主席一人或数人及所需要的主席团其他成员。

委员会按照理事会第2005/213号决定，在其第四十六届会议结束后，立即

\* E/CN.9/2014/1。



专门为选举委员会新的主席及主席团其他成员举行了第四十七届会议第一次会议。委员会选举 Gonzalo Koncke(乌拉圭)担任主席, Fatou Isidora Mara Niang(塞内加尔)、Elene Agladze(格鲁吉亚)和 Eva Raabyemagle(丹麦)担任副主席。

委员会推迟了一名副主席的选举, 该名副主席候选人将由亚洲-太平洋国家组主席提出, 理解是候选人获提名后, 将受邀在正式获选之前全面参与主席团会议。

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成员见附件。

## 2.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职司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7 条规定, 委员会应在每届会议开始时, 根据临时议程通过该届会议议程。

理事会根据委员会第四十六届会议的建议, 在其第 2013/237 号决定(见 A/68/3, 第十章H节)中核可了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的临时议程和文件。

委员会在第三十届会议上决定授权主席团每年举行闭会期间会议, 以便为委员会届会进行筹备工作(见 E/1997/25, 第 52 段)。在第三十九届会议上, 委员会在其第 2006/1 号决议(见 E/2006/25, 第一章B节)中, 请主席团视需要举行必要次数的会议, 为委员会年会进行筹备。委员会已收到主席团关于闭会期间会议的报告。

### 文件

临时议程(E/CN.9/2014/1)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主席团关于闭会期间会议的报告(E/CN.9/2014/2)

秘书处关于本届会议工作安排的说明(E/CN.9/2014/L.1)

## 3. 评估《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执行情况

大会在其第 49/128 号决议中核可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的各项建议, 决定委员会作为协助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职司委员会, 将负责监测、审查和评价《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的实施情况, 并就此向理事会提出咨询意见。

理事会第 1995/55 号决议核可了委员会的任务规定(见 E/1995/27, 附件一, 第一节A)。任务规定要求委员会通过着重于主题和订有优先项目的多年期方案。这个工作方案除其他外将提供评估《行动纲领》执行进展情况的框架。委员会在其第二十八届会议报告中, 要求按照《行动纲领》中的一个选定议题编写年度报告(见 E/1995/27, 附件一, 第三节); 理事会在第 1995/236 号决定中表示注意到委员会的这份报告。

在其第二十一届特别会议上，大会在S-21/2号决议中通过了进一步执行《行动纲领》的重大行动。委员会根据大会在第65/234号决议中提供的指导意见，在其第2011/101号决定(见E/2011/25，第一章B节)中决定，2014年第四十七届会议专门用来评估《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执行状况。

## 文件

秘书长关于世界人口趋势的报告(E/CN.9/2014/3)

秘书长关于《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2014年以后的后续行动框架的报告(E/CN.9/2014/4)

### 4. 关于各国在人口问题上的经验的一般性辩论：评估《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执行情况

委员会得出结论意见认为，在议程上安排就与委员会届会主题有关的人口问题进行一般性辩论将会有助益。在这一项目下，各国政府将报告本国在实现《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设定的各项目标方面的经验。

### 5. 关于人口与发展问题对2014年度部长级审查主题贡献的一般性辩论

委员会在其第四十一届会议上听取了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的讲话，其中谈到委员会可能对理事会新的任务、特别是年度部长级审查作出贡献的各种方式方法(见E/2008/25，第五章)。就此，委员会把这一项目列入其年度议程。在其第四十七届会议上，委员会将讨论它可对理事会于2014年就下列主题进行的年度部长级审查作出的贡献：“应对现有挑战和新出现的挑战，以便在2015年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并维持未来的发展收益”。委员会主席团决定邀请理事会主席就这个项目发言，以发起关于人口趋势对2014年年度部长级审查主题的相关性的讨论。

### 6. 秘书处在人口领域的方案执行情况和今后的工作方案

在第二十八届会议上，委员会建议人口领域的工作方案除其他外，继续高度优先重视监测人口趋势和政策，包括每两年编写全球、国家、城市、农村和都市人口的估计和预测；研究人口及有关的发展政策；编写关于人口变化与其他发展进程相互作用的研究报告；分析死亡率；协助和协调关于生育率和结婚率以及包括计划生育在内的生殖权利和生殖健康的深入研究工作；进行研究，以便更好地了解国内迁徙和国际迁徙的起因和后果；提高公众对人口与发展问题的认识并加强这方面的信息交流；作出必要的安排，协调《行动纲领》的审查和评价工作；向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技术合作支助；并根据经济转型国家当时面临的经济及社会问题，向这些国家临时提供技术合作支持(见E/1995/27，附件二)。委员会第二十九届会议重申了其工作方案内容(委员会第1996/1号决议，见E/1996/25，第一章C节)。

委员会在第三十届会议上强调秘书处人口司必须继续进行以下方面的基本工作：人口估计和预测的重要依据；基本人口趋势和问题，包括生育率、死亡率、迁徙及城乡人口变化格局；人口政策的演变；以及对人口与发展之间关系的认识（委员会第 1997/3 号决议，见 [E/1997/25](#)，第一章C节）。委员会在第三十七届会议上重申人口司的工作非常重要，为联合国系统和国际社会提供了具有科学依据的综合意见，有助于分析在实现联合国主要首脑会议和大会的成果文件所规定人口与发展目标和宗旨方面取得的进展情况，这些文件特别包括《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进一步执行行动纲领需采取的重大行动和《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承诺宣言》（委员会第 2004/1 号决议，见 [E/2004/25](#)，第一章B节）。在同届会议上，委员会进一步强调，人口司应继续在以下方面开展基本工作：人口估计和预测；农村和城市人口变化格局；国际迁徙分析；人口年龄结构不断的变化对发展的影响；生育率和死亡率及其趋势差异日益扩大的情况；人口、资源、环境与发展之间的相互关系；人口政策的演变，在这方面采用性别平等视角（委员会第 2004/1 号决议）。

如 2014-2015 年两年期方案计划和优先事项（见 [A/67/6/Rev. 1](#)，方案 7）所示，人口次级方案的目标是要加强国际社会有效处理目前和新出现的人口问题的能力，并将人口问题纳入国际发展议程。战略框架第 7.11 段指定人口司为负责该次级方案的实体，授权该司采取下列行动来实现这项目标：(a) 向各联合国机构、特别是人口与发展委员会提供实质性支助，评估在执行《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及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等国际商定发展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提供协助，以圆满举办大会第 [65/234](#) 号决议所要求的活动，评估《行动纲领》的执行现状，再次表示为全面实现《行动纲领》的目标和宗旨所需采取的行动提供政治支持，以迎接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二十周年；(b) 为专家或政府代表讨论主要或新的人口问题提供便利；(c) 编写涉及下列方面的人口问题和人口趋势的、按性别分列的综合研究报告：生育率、死亡率、国际和国内迁徙、艾滋病毒/艾滋病、城市化、人口增长、人口老龄化、人口前景、人口政策以及与发展相关的人口问题；(d) 传播人口信息和人口领域与政策有关的调查结果，特别要利用人口司网站进行此项传播；(e) 与相关领域的其他次级方案和实体合作，通过举办讲习班或分发手册和软件等技术资料，支持发展处理人口问题的能力，以发挥协同增效作用。

委员会收到了 2016-2017 年拟议战略框架的相关款次（方案 7（经济和社会事务），次级方案 5（人口））以供其审议。委员会应邀对该提议进行审查并提供意见。

## 文件

秘书长关于 2013 年人口领域方案执行情况和进展的报告 ([E/CN.9/2014/5](#))

秘书长关于 2016-2017 年期间拟议战略框架：方案 7（经济和社会事务）次级方案 5（人口）的说明 ([E/CN.9/2014/CRP.1](#))

## 7. 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

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职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第 9 条，委员会收到了第四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草案，以及在各项目下将提出的文件和编写这些文件的法律根据的说明，以便委员会能根据目前的情况，从各文件如何有助于委员会的工作及其紧迫性和相关性角度审查这些文件。

提请委员会注意理事会关于文件控制和限制的第 1979/41 号和第 1981/83 号决议。此外，提醒委员会注意理事会在关于恢复理事会活力的第 1982/50 号决议第 1(j) 段中，促请理事会所有附属机构在要求秘书长提出新的报告和研究报告方面力行克制，并充分执行理事会和大会关于文件控制和限制的各项决定的规定。

还提请委员会注意理事会第 1982/50 号决议附件第 4 段，其中秘书长建议：(a) 理事会和大会各附属机构的文件和工作方案应加以精简，以便它们能够切实有效地履行交付给它们的任务；(b) 理事会和大会应在充分考虑到中期计划和方案预算的情况下，继续审查其附属机构的临时议程和所要求提交的文件清单，以便除其他外，使所要求的文件在总体上更为一致，并使政府间一级的文件审议工作能够有条理地进行；(c) 理事会和大会也考虑到有必要将其附属机构的项目和文件合并起来。

此外，理事会在第 1981/83 号决议中责成其附属机构采取紧急措施，精简议程和工作方案，在考虑到其会期和会议周期的情况下，大量减少对文件的要求；在严格考虑到理事会和大会有关决议和决定所载导则的情况下，就所采取的措施向理事会提出报告。

理事会第 1983/163 号决定请秘书长：(a) 在决定通过之前，将超出秘书处在其核定资源范围内及时编制和处理文件能力的文件要求提请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注意；(b) 提请政府间机构注意有可能发生文件重复的领域以及(或)有机会整合或合并涉及相关或类似主题的文件领域，以期使文件的编制合理化。

### 文件

秘书处的说明，其中载有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E/CN.9/2014/L.2](#))

## 8. 通过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的报告

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职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第 37 条，委员会应向理事会提交每届会议的工作报告。

## 附件

##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成员 (2014 年)

(47 个成员；任期四年)

	会议闭幕时任期届满的年度
阿尔及利亚	2015
安哥拉	2014
孟加拉国	2017
比利时	2017
巴西	2017
乍得	2017
中国	2014
丹麦	2017
厄瓜多尔	2015
埃及	2016
萨尔瓦多	2015
加蓬	2015
格鲁吉亚	2015
加纳	2014
危地马拉	2014
匈牙利	2014
印度	2014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2015
牙买加	2014
日本	2016
卢森堡	2014
马达加斯加	2017
马拉维	2014
马来西亚	2014
墨西哥	2017

	会议闭幕时任期届满的年度
荷兰	2017
挪威	2016
阿曼	2017
菲律宾	2014
葡萄牙	2015
摩尔多瓦共和国	2016
罗马尼亚	2017
俄罗斯联邦	2014
圣卢西亚	2014
塞内加尔	2014
西班牙	2016
瑞士	2017
土库曼斯坦	2015
乌干达	2016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2018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2016
美利坚合众国	2018
乌拉圭	2017

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 2013 年 11 月 7 日第 51 次会议上推迟选举亚太国家组的三个成员、东欧国家组的两个成员、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的三个成员以及西欧和其他国家组的一个成员，其任期自委员会 2014 年第四十八届会议第一次会议起，至委员会 2018 年第五十一届会议结束时止，为期四年（见第 2013/201 B 号决定）。另外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进一步推迟选举亚太国家组的一个成员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的一个成员，两者的任期均自获选日起，至委员会 2016 年第四十九届会议结束时止，并推迟选举非洲国家组的一个成员和亚太国家组的一个成员，两者的任期均自获选之日起，至委员会 2017 年第五十届会议结束时止（见第 2013/201 E 号决定）。